

突破行政区域界限 实现招商资源共享

沧州出台“飞地项目”实施细则

河北日报(记者王雅楠)日前,沧州市出台了“飞地项目”实施细则(试行),为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鼓励各县(市、区)突破行政区域界限,促进资源要素合理流动,加快推进特色发展、协同发展、市域一体发展,实现全市招商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赢发展的目标。

“飞地项目”是指项目在本市辖区内,由某县(市、区)(以下简称引荐地)洽谈引进,因受土地、产业规划、资源限制等因素制约,不能在本地落地,需要到其他县(市、区)(以下简称承接地)落地的项目。本次出台的实施细则,对“飞地项目”准入条件以及引荐地与承接地职责划分、利益分享等方面内容,均进一步明确并提出有关要求。

“飞地项目”准入条件要符合3项标准,即符合该市产业政策、节能减排、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新旧动能转换方向,并与承接地发展规划、产业布局相符,严格限制产能过剩行业以及高污染、高能耗、高排放项目;符合承接地园区规划、产业功能定位以及项目准入标准,包括项目投资强度、产出效益、税收、节能减排降碳标准等;新上产业项目(不含房地产项目),内资项目总投资不低于5000万元、外

“飞地项目”自正式投产之日起,实际缴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3年内全额划转给引荐地政府;4至5年内,引荐地政府与承接地政府按照5:5比例分成;5年后全部归承接地政府

项目总投资不低于500万美元,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专精特新”项目投资额不受限,由承接地根据项目情况自行确定,同时,项目投资主体是在承接地注册并纳税的独立法人企业,且依法经营、管理规范,具有健全的会计核算和管理体系。

引荐地与承接地需签订规范、详细、可操作的合作协议,做到分工明确、权责对等、共建共享。引荐地负责主导项目前期考察、洽谈、签约等工作,对引荐项目的真实性负责;积极对接承接地确定项目用地、规划建设等工作;负责向市商务局申报“飞地项目”,填报有关申报表、备案表,并做好项目备案。承接地负责协助引荐方做好招商工作,协助投资方办理环评、安评、土地、规划、立项等相关手续;负责保障项目前期征地、清障等工作;协助做好项目融资、用工等工作;负责项目质量标准、安全生产、节能减排降碳等方面的监管;负责提供建设与生产的必要条件;负责协

助企业争取国家、省、市出台的鼓励扶持政策。

在利益分享方面,项目自正式投产之日起,实际缴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3年内全额划转给引荐地政府;4至5年内,引荐地政府与承接地政府按照5:5比例分成;5年后全部归承接地政府。在市级内部固定资产投资、工业增加值等重点考核指标统计考核时,项目投产前的固定资产投资计入引荐地,项目投产后的固投全部计入承接地;工业增加值、外贸进出口额等考核指标2年内全部计入引荐地,3至5年内,引荐地与承接地按5:5比例分成,5年后全部计入承接地。如引荐地和承接地政府就财政收入、经济指标、考核指标等协商达成一致,可按双方协商确定的分成比例和年限进行利益分享。

实施细则还对“飞地项目”的鼓励政策、项目管理流程等进一步细化。明确提出,在符

合有关规定和条件的前提下,“飞地项目”可优先申报市级重点建设项目,优先申报国家、省、市各类产业资金支持。“飞地项目”同等享受承接地招商引资以及其他各项优惠政策,重大项目实行“一事一议”。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土地利用、城市规划的“飞地项目”,优先保障用地需求。

新上产业项目达成协议后,由引荐地向市商务局备案;项目建成后,由承接地向市各考核责任部门分别报送相关经济指标。市商务局组织市统计局等相关考核责任部门配合审核,审核无误后按照本细则规定将相关经济指标分别计入引荐地和承接地,作为市级内部考核的依据;项目形成地方税收后,由引荐地联合承接地,双方财政部门共同向市财政部门提出年度税收分享申请,按照现行财政体制,通过省、市财政结算办理。

沧州市商务局主管招商工作的副局长王俊岗表示,“飞地”作为一种现阶段区域经济发展的常见模式,横跨两个行政区域,牵涉至少两个以上的利益主体,之前相关政策在落地过程中面临观念、平台、机制等多方面障碍,此次实施细则的出台,就是希望解决相关问题,实现全市招商的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赢发展。

《沧州市科技创新券实施细则》出台 科技创新券每年申领 最高额度20万元

河北日报(记者王雅楠)日前,《沧州市科技创新券实施细则》出台,引导科技型中小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激发创新活力。

根据细则,科技创新券是由政府向科技型中小企业免费发放的权益凭证,主要用于鼓励和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集聚创新资源,提升创新能力。科技创新券的发放遵循诚实申请、公开普惠、专款专用、据实支取的原则,采取择优支持的方式进行。企业先领取科技创新券,完成科技创新投入后予以兑现。

科技创新券的支持对象为河北省认定且在有效期内的科技型中小企业,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在沧州市辖区内注册并正常纳税;企业管理规范,无不良诚信记录;与提供科技服务的单位无任何隶属关系;企业职工总数不超过200人、年销售收入不超过5000万元。

科技创新券的支持范围为企业购买测试检测服务、科技研发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科技金融服务及企业购买仪器设备等。科技创新券采用纸质券形式发放,企业申请科技创新券额度应为5000元的整数倍,每个年度申领最高额度不超过20万元。

各县(市、区)科技管理部门组织企业申领并统一推荐。申领企业需登录“沧州市科技计划网上管理中心”填写有关材料。科技创新券专项经费和企业自筹经费配套使用,专项经费抵扣不高于总服务费用的50%,仅限申领企业使用,允许分次使用,但不得转让和买卖。科技创新券需在兑付前完成使用,如未使用,将被收回。

河间举办春季乡村 党员夜校(云课堂)

河北日报(记者王雅楠 通讯员杨盼盼)“为了规范政务处分,加强对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的监督,促进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坚持道德操守……”近日,河间市果子洼回族乡党委书记杨普照带领大家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今天的课程让我深知自己该如何依法履职、秉公用权。我已经参加了3堂课,也学习到了发展村集体经济的好点子。”课后,果子洼一分村党支部书记兼村委会主任金萍说。

这是河间市举办2022年度农村(社区)“两委”成员、精英班学员党纪政纪专题视频培训暨春季乡村党员夜校(云课堂)的一个缩影。为提升农村(社区)“两委”成员能力素质,推动村干部特别是村党组织书记履职尽责、廉洁奉公,加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扎实做好2022年度春季乡村党员夜校和第三期乡村振兴精英培育班学员培训工作,结合当前疫情防控形势,日前,河间市举办了2022年度农村(社区)“两委”成员、精英班学员党纪政纪专题视频培训暨春季乡村党员夜校(云课堂)。

培训采取视频方式进行,主会场设在市综治中心指挥大厅,全市615个农村(社区)设分会场,参加培训的包括乡镇包片班子成员和包村干部、村“两委”成员、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驻村工作队队员、河间市第三期乡村振兴精英培育班168名学员,以及部分党员、村民代表、入党积极分子等,全市共计1.2万人参加培训。

此次培训内容主要有:通过解读相关规定和制度,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认真贯彻落实,不优亲厚友,不吃拿卡要,做廉洁履职的表率,始终绷紧思想之弦,不碰党纪高压线;不参与赌博、封建迷信及其他低俗活动,当好文明市民,做恪守公德的表率;依法开展农村工作,不越法律底线,做遵纪守法的表率;积极为村民办实事好事,当好党员群众的主心骨,时刻注意自身言行,不做其他任何有损基层干部形象的事情,做修身律己和为民服务的表率等。

吴桥杂技大世界启动 国家5A级旅游景区创建

河北日报(记者王雅楠 通讯员姜妍)日前,作为沧州市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龙头工程,吴桥杂技大世界启动实施国家5A级旅游景区创建工作,力争利用3至5年时间完成创建。

吴桥县制定了《创建杂技大世界5A级景区实施方案》,根据方案,相关部门和吴桥县将在景区的旅游交通、旅游游览、旅游安全、旅游卫生、旅游购物、经营管理、资源和环境保护、资料收集整理等各个方面,按照5A级景区标准要求,开展整治提升工作,力争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使吴桥杂技大世界旅游资源的吸引力和市场竞争力得到显著提高。

据介绍,吴桥杂技大世界核心景区设施将进一步完善提升,强化导游人员管理,壮大导游队伍,引入停车场智能管理系统,提升景区智慧化管理水平。同时,做好运河文化和杂技文化的挖掘整合利用工作,策划开展特色演出活动或游客参与项目。将进行旅游交通干线(高速公路及国省干道)环境提升工程,开通旅游客运专线。配合景区申报工作,吴桥县将开展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包括河道治理和环境提升、县城环境卫生整治、主景区环境卫生整治和建筑管控及拆违等。

目前,吴桥县已完成了景观片和5A级景区申报初稿,规划了3.1平方公里的景区范围,着手对景区旅游基础设施进行改造提升。中国杂技博物馆、大运河文化公园——吴桥·环球杂技城、红牡丹非遗文化研学基地、海洋·极地世界等多个相关项目均已开工建设。



日前,黄骅市齐家务镇西北村的订单玉米陆续开始播种,大型机械正在加紧作业。近年来,黄骅市加大土地流转服务网络建设,加快土地托管步伐,发展多种形式的规模经营,带动当地群众走上致富道路。
河北日报通讯员 张国文摄



5月29日,沧州市中心城区大运河文化战略生态修复与通航项目步行桥成功合龙。该项目位于百狮园东内南侧,与佟家花园河滩地相对,桥宽7米,桥身为钢结构箱型截面拱,设计净跨径为单跨50.2米,拱高4.8米。
河北日报通讯员 魏志广摄

新型学徒制培训全面推行

学徒每人每年的补贴标准原则上中级工5000元以上,高级工、技师、高级技师6000元以上

河北日报(记者王雅楠 通讯员邓青松)日前,沧州市全面推行新型学徒制培训,根据企业技术岗位员工职业生涯发展的不同阶段灵活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不断提高职工

岗位技能,达到“转岗即能顶岗”。

企业新型学徒制面向沧州市各类企业和院校,以培养符合企业岗位需求的中级工、高级工及技师、高级技师为主,培养期限为1至2年,特殊情况可延长至3年。学徒培养对象以至少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的技能岗位新招聘和转岗等人员为主,企业可结合实际自主确定培养对象。围绕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和行业、企业培训评价规范开展相应职业

(工种)培训,加大企业生产岗位技能、数字技能、绿色技能、职业素养、工匠精神等方面的培训力度。

企业新型学徒制培养主体责任由企业承担,企业与技工院校、职业院校、技能大师(专家)工作室等机构采取企校双师带徒、工学交替等模式共同培养学徒,企业可结合实际需求和学徒职业发展、技能提升意愿,明确培训的方式、内容、期限等具体内容,采用举办培

训班、集训班等形式,积极应用“互联网+”、职业培训包等培训模式,采取弹性学制和学分制等管理手段,保证学徒在企业工作的同时,参加系统的、有针对性的专业知识和相关技能训练。

对开展学徒培训的企业按规定给予职业培训补贴,补贴资金从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项资金或就业补助资金列支。学徒每人每年的补贴标准原则上中级工5000元以上,高级工、技师、高级技师6000元以上,补贴期限按照实际培训期限(不超过备案期限)计算,可结合经济发展、培训成本、物价指数等情况定期调整。学徒在学习培训期间,企业应当按照劳动合同法的规定支付工资,且工资不得低于企业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

建设好家庭 涵养好家教 弘扬好家风

沧州大力推进家庭家教家风建设

今年以来,沧州市有3户家庭荣获第十三届全国五好家庭,1名个人荣获全国家庭工作先进个人,2户家庭荣获2022年全国最美家庭,8户家庭荣获河北省最美家庭

河北日报(记者王雅楠 通讯员陈红艳)今年以来,沧州市大力推进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引导广大家庭建设好家庭、涵养好家教、弘扬好家风。日前,全国妇联表彰第十三届全国五好家庭暨家庭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揭晓2022年全国最美家庭,其中,沧州市有3户家庭荣获第十三届全国五好家庭,1名个人荣获全国家庭工作先进个人,2户家庭荣获2022年全国最美家庭。

创新举措,聚焦助力“双减”营造良好社会和家庭氛围。自今年1月份以来,沧州市妇联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一减”出来的美好时

光”亲子实践作品征集展播活动,组织引导广大家庭围绕“双减”前后亲子关系的变化和家庭教育模式的更新,记录亲子家务、亲子环保、亲子运动、亲子志愿服务等亲子实践场景,助力“双减”政策落地见效。截至目前,活动作品网络阅读量达5万余人次。聚焦亲子陪伴、亲子沟通、绿色家庭教育内容,全市各级妇联开展了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亲子主题实践活动共计71场次,活动覆盖人群达7万余人,为广大学龄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了良好社会和家庭氛围。

广泛宣传,推动家庭教育促进法家喻户晓。5月初,沧州市妇联开展家庭教育促进法知识竞赛,各级妇联精心组织、广泛动员,仅仅一周时间,知识竞赛页面访问人数达13万余人次,参与答题人数3万余人,在全市掀起了学习家庭教育促进法、参与竞赛答题的热潮。同时,推出精心打造的“知子花开”共护未来”家庭教育促进法授课节目,并依托各类线上平台,举办家庭教育公开课、专题讲

座、专家热线解答等系列活动,广泛传播科学的家庭教育理念,普及家庭教育知识,引导广大家庭树立科学育儿观念,促进未成年人全面健康成长。

完善机制,聚焦直接服务开展家庭教育指导。该市不断巩固完善“妇联+志愿者+社区(学校)+家庭”工作机制,组织家庭教育指导师、心理咨询师等家庭教育志愿者走进村(社区)家长学校或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通过举办讲座、沙龙、座谈、咨询等活动直接服务广大家庭,今年以来,全市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服务150余场次,服务家长1.5万余人次。同时,不断强化阵地建设,创建省级各类家教家风教育基地8家,培育沧州市家教家风实践示范基地25家,依托覆盖全市的家教家风阵地,积极开展家家训传承教育活动,持续推进好家风好家教建设工作创新发展。

打造品牌,聚焦“童心向党”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沧州市妇联联合沧州市全民

阅读促进会,面向全市儿童和广大家庭开展“童心向党 喜迎二十大”亲子朗读活动,各级妇联组织上下联动广泛宣传动员,依托线上线下阵地开展了亲子国学诵读、亲子朗读竞赛、读书分享会、亲子共读展示、“亲子阅读+实践活动”等,掀起全市家庭亲子朗读活动新高潮,引领广大家庭在亲子朗读中传承红色基因,厚植爱国主义情怀。目前,沧州市妇联已连续5年开展亲子阅读促进活动,累计1.6万余户家庭受益,在全社会营造了爱党爱国爱家的良好氛围。

培树典型,聚焦示范带动弘扬新时代良好家风。沧州市妇联不断深化“最美家庭”创建工作,今年以来,全市5户家庭荣获全国最美家庭,8户家庭荣获河北省最美家庭。全市上下充分发挥最美家庭、五好家庭等典型示范带动作用,开展家风故事分享会、最美家庭座谈会、家庭事迹展播等系列活动,引导全市广大家庭展示“最美”、分享“最美”、争做“最美”。在沧州市第二届“书香沧州”全民阅读系列典型宣传评选活动中,沧州市妇联积极开展“书香家庭”系列推荐、申报、初评等工作,最终10户家庭荣获“书香家庭”荣誉称号;3月中旬,面向全市家庭开展“爱满我家 共战疫情”家庭抗疫主题作品征集活动,大力弘扬家庭成员在疫情防控中展现出的忠诚履职、勇于奉献的家国情怀,相亲相爱、守望相助的传统美德。